

新北市永和區網溪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上學期新生課後照顧班簡章

本學年度上學期的課後照顧班訂於 115 年 8 月 31 日(一)開課 116 年 1 月 19 日(二)結束

壹、上課時間：(如有異動，依 115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進行調整。)

一、二年級	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中午 12：40 至 17：50；週二 16：00 至 17：50
三、四年級	週三、五中午 12：40 至 17：50；週一、二、四 16：00 至 17：50
五、六年級	週三中午 12：40 至下午 17：50；週一、二、四、五 下午 16：00 至 17：50

貳、收費：(依 115 年 6 月 22 日函文調整收費標準，以下金額為預估費用，實際收費金額仍以繳費單為準。)

月份	9-10 月	11-1 月	冷氣	合計
一、二年級	5248 元	7046 元	220	12514 元
三、四年級	3928 元	5313 元	150	9391 元
五年級	3350 元	4405 元	120	7875 元
六年級	3350 元	4278 元	120	7748 元

參、注意事項(以當年度來函公文為依據)：

- 一、每班人數下限以十六人為準。
- 二、第一期收 9、10 月(與學費三聯單一起繳費)及冷氣費用，第二期將於十月底收 11、12、1 月費用。
- 三、為避免學期中增減班級而影響他人權益，無故退出課後班者，恕不接受下一學期報名，報名前請謹慎評估可參加的時間。中途退出由家長提出書面申請，開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二；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一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一；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費。
- 四、上課嚴重擾亂秩序，經教師及相關處室處理達三次以上，校方可決定該生暫停參加課後班以維護大多數學生上課權益。
- 五、週三下午課後班照常開課(12：40—17：50)，若學生有參加校內社團活動，則於 16：00 社團結束之後，回到課後班完成回家作業，並於 17：50 統一放學。
- 六、凡報名參加課後照顧班之學生家長，務必於放學時間，妥善安排子女接送或自行返家事宜。
- 七、第三類補助生：身心障礙學生、原住民、115 年度低收入戶此三類學生於 **115 年 8 月 14 日前報名者可免收費，逾期報名者，酌收一半課後照顧班費用。**
(經費來源：由新北市教育局與學校補助)
- 八、第四類補助生：(請於 115 年 8 月 31 日之前繳交證明文件)
 1. 弱勢兒少(市公所核定之 115 年名單)
 2. 中低收+單親/失親/隔代/新住民/父母身心障礙(附戶口名簿或父母身心障礙手冊影本)
 3. 年收 60 萬以下(附稅捐稽徵機關出具之 114 年度家庭年收入所得證明)+單親/失親/隔代/新住民/父母身心障礙(附戶口名簿或父母身心障礙手冊影本)**以上 3 項需先繳費，待市府核定補助金額撥款後再行部分退費。**

參、報名時間：

- 五、請於 8 月 21 日(星期五)前，填寫線上表單報名。
(填寫成功將收到系統自動回傳 email, 請務必確認)
- 六、逾期報名者將列為候補名單。如有遞補名額，將再致電聯繫通知。

課後班線上報名

